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非購買證券的要約，亦非邀請提呈出售證券要約，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亦不會成為任何合約或承諾的基礎。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可在有關法律禁止有關要約或邀請的地區用作任何形式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告不得在發佈、刊發或分派即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分派或向上述司法權區的任何居民及／或當地人士發佈、刊發或分派。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以現金購買

最多達 1.50 億美元之

本金額於 2030 年到期之 2.625 厘優先票據（「票據」）之要約

(i) 釐定總代價

(ii) 截至提早參與日期收購要約之結果及提高收購上限

(iii) 預期提早付款日期

(債券股份代號: 40383)

本公司已根據經修訂荷蘭式拍賣程序作出以現金購買最高達收購上限之票據之要約。收購要約已於 2023 年 11 月 8 日開始，除非本公司延期或提早終止，否則將於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午五時（紐約時間）結束。提早參與日期現已屆滿。於提早參與日期或之前提交票據且獲本公司接納之持有人將按票據本金額每 1,000 美元收取總代價 831.82 美元。截至提早參與日期，本金額為 211,538,000 美元之票據已有效提交且並無撤回。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已將收購上限由票據本金額 150,000,000 美元提加至 200,000,000 美元。

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接納收購於提早參與日期已有效提交之本金額為 200,000,000 美元之票據，按票據本金額每 1,000 美元支付總代價 831.82 美元。票據的提早結算預計於 2023 年 11 月 28 日或前後進行。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2)條、37.47B 條以及 37.48 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8 日有關開始收購要約之公告（「開始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開始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提早參與日期

收購要約已於 2023 年 11 月 8 日開始，除非本公司延期或提早終止，否則將於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午五時（紐約時間）結束。誠如開始公告所載，截至提早參與日期有效提交且並無撤回票據之持有人將合資格收取總代價，當中包括提早交回溢價。提早參與日期現已屆滿。

釐定總代價

本公司謹此宣佈，截至 2023 年 11 月 24 日上午八時正（紐約時間），根據收購要約計算之票據參考收益率為 4.485 厘。因此，於提早參與日期或之前提交票據且獲本公司接納之持有人將按票據本金額每 1,000 美元收取總代價 831.82 美元。

下表概述收購要約按票據本金總額每 1,000 美元釐定之主要定價條款：

證券名稱	CUSIP 編號	ISIN 編號	到期日	截至提早參與日期		提早交回溢價 ⁽¹⁾	結算差價 (基點) ⁽²⁾	參考證券	參考收益率 ⁽³⁾	總代價 (1)(3)(4)
				未償還之 本金總額	提交之本 金總額					
於 2030 年到 期之 2.625 厘 優先票據	144A: 26876FAC6 Reg S: G3066LAF8	144A: US26876FAC68 Reg S: USG3066LAF88	2030 年 9 月 17 日	7.50 億美 元	211,538,0 00 美元	US\$30	115	於 2033 年 8 月 15 日 到期之 3.875 厘美國 國庫債券 (ISIN: US91282CHT18)	4.485 厘	831.82 美 元

註：

- (1) 以每 1,000 美元獲接納購買的票據本金額計算。
- (2) 按 145 個基點之基礎差價減 30 個基點之結算差價溢價計算。
- (3) 參考收益率及總代價乃於 2023 年 11 月 24 日上午八時正（紐約時間）釐定。
- (4) 包括提早交回溢價，但不包括應計利息。

總代價將包括按本金額每 1,000 美元計算之 30 美元提早交回溢價。除總代價外，已提交票據並獲本公司接納收購之持有人將收取一筆相當於應計利息的現金款項。

截至提早參與日期收購要約之結果及提高收購上限

截至提早參與日期，本金額代表 28.21% 尚未償還的本金總額，亦為 211,538,000 美元之票據已有效提交且並無撤回，已超過原定票據本金額 150,000,000 美元之收購上限。

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已根據購買要約之條款將收購上限由票據本金額 150,000,000 美元提高至 200,000,000 美元，即日生效。收購要約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與購買要約所述者保持不變。因此，本公司按照購買要約所載列之條款所釐定的 91.896% 之比例，將對於提早參與日期或之前提交票據適用。

由於收購要約於截至提早參與日期下午五時正（紐約時間）就所增加之收購上限而言已獲超額認購，此後提交之票據概不獲接納。已提交票據並獲本公司接納收購之持有人將收取總代價。

預期提早付款日期

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接納收購持有人根據購買要約中規定的條款和條件，並於提早參與日期或之前已有效提交之本金額為 200,000,000 美元之票據，按票據本金額每 1,000 美元支付總代價 831.82 美元。該等票據的提早結算預計於 2023 年 11 月 28 日或前後（「提早付款日期」）進行。於提早付款日期結算後，本公司購回的票據將被償還和註銷，並不再屬於尚未償還款項，而剩餘仍未償還之票據本金額將為 550,000,000 美元。

交易管理人以及資訊及交付代理

本公司已委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為收購要約之交易管理人，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 為收購要約之資訊及交付代理。

購買要約

持有人在作出收購要約決定前，務須審慎考慮購買要約所載列的重要資料。購買要約與其相關文件載於以下網頁以供持有人參閱：<https://deals.is.kroll.com/ennenergy>。謹建議持有人向彼等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事務律師、法律顧問、稅務顧問或其他獨立財務或法律顧問為其本身諮詢財務及法律意見，包括任何稅務影響。

如關於收購要約有疑問或要求，可發送電郵至 liability.management@hsbcib.com 或撥打 +852 3941 0223 或 +44 207 992 6237 或 +1 212 525 5552 向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尋求協助。持有人如需獲取購買要約及其相關文件之副本，可發送電郵至 ennenergy@is.kroll.com 或撥打 +852 2281 0114 聯絡 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 的 Mu-yen Lo / Kevin Wong。

本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Kroll Issuer Services Limited 或彼等各自的管理層均未就持有人應否因應收購要約提交其票據作出任何建議。

一般事項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購買票據的要約或購買票據的要約之邀請。收購要約僅根據購買要約的條款提出，及本公告所載資料應與購買要約一併閱讀，以確保其完整性。如任何持有人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其應向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事務律師、法律顧問、稅務顧問或其他獨立財務或法律顧問諮詢財務及法律意見，包括任何稅務影響。對收購要約的參與限制同樣適用於英國、澳洲、南非、義大利、比利時、法國、歐洲經濟區、香港、中國內地、新加坡及開曼群島，也可適用於其他司法權區。

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中與收購要約相關的日期和時間皆應視為紐約時間的該等日期和時間。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23 年 11 月 26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構成：六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王玉鎖先生、執行主席鄭洪波先生、首席執行官吳曉菁女士、總裁劉建鋒先生、王冬至先生及張瑾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王子崢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馬志祥先生、阮葆光先生、羅義坤先生及黃勵女士。